

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 2020 年 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原国际商学院）遵循国际化办学理念，以应用经济学和工商管理为学科基础，倡导博雅教育（Liberal Arts Education）和专业教育相结合，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家国情怀的高素质经管人才。我院设置金融学、会计学、工商管理三个本科专业，设置应用经济学、金融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三个硕士点，设立应用经济学博士点（含国际贸易、金融学、区域经济、产业经济四个专业方向）。目前已培养了 3470 多名本科生和 400 多名硕士研究生，成为了报考热度、学生考分及学生就业率和就业质量在全校名列前茅的学院。

我院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从国内外知名高校引进高水平的师资，目前已经形成了一支学术精湛、师德高尚的教师团队，多位教师获评南粤优秀教师、珠海市优秀教师等奖项，获聘青年珠江学者和珠海特聘学者等人才项目。我院专业教师和科研人员全部拥有博士学位，副高以上职称人员占 92%，部分教师毕业于美国、英国、德国、香港等地著名高校。学院鼓励年轻教师开展高水平国际合作并取得标志性成果，近五年来在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Journal of Corporate Finance、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Money and Finance、Journal of Consumer Psychology、《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管理世界》等一类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73 篇，23 篇论文收录于 SCI、SSCI，编写 23 部专著。

在科研项目方面，我院目前已获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4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9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 17 项。2016 年学院科研经费增长排名居全校文科第一，获评“中山大学 2016 年度科研先进单位”。

国际金融学院 2020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实行以综合素质能力考核为基础的“申请-考核”制招生方式，**招生专业是 020200 应用经济学 69 不分方向**。申请人须按照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和国际金融学院的相关要求进行报名并提交申请材料。

一、申请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中山大学的規定。

2、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及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3、有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

4、考生持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报考，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最迟须在录取前提交）。

5、具有浓厚的学术研究兴趣，具备较强的科研能力，英语水平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中的一项：

（1）发表过英文的专业性学术论文，论文等级为 SSCI 四区以上（含四区）；

（2）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 426 分，或者新托福成绩 ≥ 90 分（老托福成绩 ≥ 580 分），或者雅思成绩 ≥ 6.0 分；

(3) 本科在官方语言为英语的国家（地区）取得学历、学位。

6、《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规定的其他报考基本条件。

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考试身份的真实性，一经招生单位或认证部门查证为不属实，即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已入校的学生将被取消学籍。

二、招生专业及学制

招生专业详见《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国际金融学院的招生专业是 020200 应用经济学 69 不分方向。以“申请-考核”制招收的博士研究生学制为 4 年。

三、招生类别及人数

国际金融学院所有招生专业不招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不包括国家专项计划）。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招生专业目录上注明的招生人数为我院 2020 年的招生计划数，包含了硕博连读和直接攻博的招生人数，“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计划将于网上报名前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请申请人留意网上信息。

四、报名程序

1、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网上报名和交费。

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请于 2019 年 11 月登录中山大学研究生院博士网上报名系统（网址：<http://graduate.sysu.edu.cn/zsw/>），提交报名信息，缴纳报名费（报名费一经缴纳，概不退还）。报名的具体时

间、办法及要求将于报名开始前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2、提交纸质材料。

网报成功后,请于**2019年11月20日**前将以下纸质申请资料寄(送)达国际金融学院研究生项目办公室(自备信封统一装入)。截止**11月20日**仍未收到材料者,视为放弃报考。

所需提交材料共计**10**项:

(1)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2)个人陈述:学习和工作经历、经验、能力、特别成就等,不超过2000字。

(3)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不少于3000字。

(4)成绩单:本科、研究生阶段成绩单(需就读学校的教务或研究生主管部门盖章)。

(5)代表性学术成果:包括已发表论文、未发表的工作论文或学位论文,不超过3篇。

(6)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信(空白表从网上下载)。

(7)硕士学位证(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学生证,境外学位学历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单证硕士提供学位证书查询结果)复印件。

(8)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9)有效身份证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护照)。

(10) 体格检查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检查并盖章，空白表从网上下载）。

凡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缴纳报名费或送（寄）报考材料至我院查验者，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申请资格。

3、邮寄地址或直接递交

广东省珠海市中山大学珠海校区行政楼国际金融学院 910 研究生办公室，程老师收，0756-3668662，邮编：519082。（请在信封右上角注明“博士生申请-考核制”）

注：① 以上申请材料请按顺序编号提交，若上述申请材料不全，将不予受理；

② 所提交材料不退还；

③ 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考试身份的真实性，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包括学术造假或抄袭，即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已入校的学生将被取消学籍。

五、材料审核

国际金融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对照上述报考条件要求，对申请人的申报资格进行形式审查。组织以博士研究生导师为主的专家组对已通过形式审查的申请资料进行审核，根据招生计划，按照一定的比例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考生名单，并于 **2019 年 12 月初**前在本单位网站公示。

六、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分为笔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主要是对学生的学科背景、专业训练和素质、分析和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

方面进行综合考察。考核于 **2020 年 1 月上旬** 进行，具体时间及地点由研究生办公室在通知材料审核通过者时告知。

1、笔试

笔试由学院安排统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测试，内容涵盖经济学的基本理论知识以及从事学术研究所需要的方法论基础知识等。笔试时间为 3 小时：应用经济学专业的笔试包含英语、经济学综合知识（含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经济学研究方法与应用（计量经济学）三方面内容，各 100 分，合计 300 分。

2、面试

面试由申请人向面试小组作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每人面试不少于 40 分钟，面试总分 300 分。

参加面试的考生须准备 20 分钟左右的 PPT，对研究计划进行陈述并答辩。

七、录取及调剂

1、总成绩为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的总和。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后公示。

2、笔试成绩低于 18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面试成绩低于 18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3、不接受破格录取申请。

4、如学院招生计划未完全使用，可接受原报读我校其他院系相近学科考生的调剂申请。申请人须符合我院的申请条件，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料，通过材料审核及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参加综合考核。

八、学费及奖助金

博士研究生的学费及奖助金标准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九、其他

1、在学期间，博士研究生原则上不得在校外从事兼职工作。

2、学费缴纳、最长学习年限、毕业就业、学生住宿等按中山大学有关规定执行。

3、招生指导教师的情况可参阅国际金融学院博士项目网站有关招生导师的介绍。

4、本说明由国际金融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十、联系方式

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程老师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中山大学珠海校区行政楼国际金融学院 910 研究生办公室，邮编：519082

电话：(0756) 3668662

招生相关信息查询请访问国际金融学院研究生项目网站—招生公告栏目 (<http://isbf.sysu.edu.cn/cn/zsxx/zsxx02/index.htm>)。

中山大学高级金融研究院 2020 年以“申请-考核”制招收 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山大学高级金融研究院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由中山大学和深圳市共同携手合作，是中山大学在“十三五”期间倾力打造的商科学科建设的重要部分。

中山大学高级金融研究院由陈云贤教授(原广东省副省长)出任名誉院长，中山大学副校长李善民教授兼任院长，副院长有黄新飞教授、李广众教授和杨子晖教授。依托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发展和中山大学综合性学科，中山大学高级金融研究院致力于成为金融学科，特别是金融科技领域的国家高端智库和国际前沿学术研究阵地，建立与金融学界、政界和业界的广泛联系，在智库研究和学术研究方面形成高度影响力。

高级金融研究院 2020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实行以综合素质能力考核为基础的“申请-考核”制招生方式。申请人须按照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和高级金融研究院的相关要求进行报名并提交申请材料。

一、申请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中山大学的規定。

2、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及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3、有两名与本学科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

4、考生持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报考,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最迟须在录取前提交)。

5、具有浓厚的学术研究兴趣,具备较强的科研能力。英语水平要求满足以下条件中的至少一项:

(1) 发表过英文的专业性学术论文;

(2) 英语考试成绩突出(大学英语四级成绩不低于568分,或者大学英语六级成绩不低于426分,或者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成绩不低于110分(其中听力成绩必须达到24分或以上),或者老托福成绩不低于580分,或者新托福成绩不低于90分,或者雅思成绩不低于6.0分),或者其他可以证明英语能力的资料。

6. 《中山大学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规定的其他报考条件。

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考试身份的真实性,一经招生单位或认证部门查证为不属实,即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已入校的学生将取消学籍。

二、招生专业及学制

1、招生专业详见《中山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高级金融研究院的招生专业是 020200 应用经济学 020204 金融学方向。

2、“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学制为 4 年。

三、招生类别及人数

高级金融研究院所有招生专业不招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国家专项计划除外）。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招生专业目录上注明的招生人数为我院 2020 年的招生计划数，“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计划将于网上报名前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请申请人留意网上信息。

四、报名程序

1、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网上报名和交费。

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请于 2019 年 11 月登录中山大学研究生院博士网上报名系统(网址 :<http://graduate.sysu.edu.cn/zsw/>)，提交报名信息，缴纳报名费（报名费一经缴纳，概不退还）。报名的具体时间、办法及要求将于报名开始前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

2、提交纸质及电子版材料。

网报成功后，请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将以下纸质申请资料寄（送）达高级金融研究院（自备信封统一装入）。同时将申请材

料（推荐信可不交电子版）以 PDF 格式整理成电子文档（每份材料请插入书签名，顺序如下：登记表、个人陈述、研究计划、成绩单、学术成果、学位证书(学生证)、英语水平、身份证、体检表、其他材料）发送至：chengzsh@mail.sysu.edu.cn，文件名称统一以“专业+姓名”命名。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仍未收到材料者，视为放弃报考。

所需提交材料共计 10 项：

（1）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2）个人陈述：学习和工作经历、经验、能力、特别成就等，不超过 2000 字。

（3）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不少于 3000 字。

（4）成绩单：本科、研究生阶段成绩单（需就读学校的教务或研究生主管部门盖章）。

（5）代表性学术成果：包括已发表论文、未发表的工作论文或学位论文，不超过 3 篇。如果申请人已经有论文在权威学术期刊上发表，申请条件可适当放宽。

（6）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信。（推荐书从网上下载）

（7）硕士学位证（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学生证，境外学位学历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单证硕士提供学位证书查询结果）复印件。

（8）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9)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1 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护照)。

(10)体格检查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检查并盖章,体检表从网上下载)。

凡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缴纳报名费及送(寄)报考材料至我院查验者,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申请资格。

3、 邮寄地址或直接递交

广东省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261 栋 101 中山大学高级金融研究院孙老师收 邮编 510275(请在信封右上角注明“高级金融研究院博士生申请-考核制”)。

注:①以上申请材料请按顺序编号提交,若上述申请材料不全,将不予受理;

②所提交材料恕不退还;

③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考试身份的真实性,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包括学术造假或抄袭,将即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已入校的学生将被取消学籍。

五、 材料审核

高级金融研究院科研与研究生教育办公室对申请人的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学院按专业学科组织以博士研究生导师为主的专家组对已通过形式审查的申请资料进行审核,涵盖“专业背景及基础素质评价”和“研究计划及研究潜力评价”两个方面,并给出最终评价分数。

根据招生计划，按照一定比例及根据评价分数，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考生名单，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前在本单位网站公示。

六、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分为笔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主要是对学生的学科背景、专业训练和素质、分析和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考察。考核于 2020 年 1 月初进行，具体时间及地点由学院于发布材料审核通过通知时另行告知。

1、笔试

笔试由学院安排统一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测试，笔试时间为 3 小时：笔试包含英语写作、经济学综合知识、金融学三方面内容，各 100 分，合计 300 分。

2、面试

凡通过学院材料审核者，均具有面试资格，各面试小组由相关学科专业的研究生导师组成。

面试由申请人向面试小组作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每人面试不少于 50 分钟，面试总分 300 分。

参加面试的考生须准备 20 分钟左右的 PPT，对研究计划进行陈述并答辩。

七、录取及调剂

1、总成绩为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的总和。按照学科方向对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次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后在学院网站公示。

2、笔试成绩低于 18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面试成绩低于 18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3、如学院招生计划未完全使用，可接受原报读我校其他院系相近学科考生的调剂申请。申请人须符合我院的申请条件，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通过材料审核及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参加综合考核。

4、不接受破格录取申请。

八、其他

1、在学期间，博士研究生原则上不得在校外从事兼职工作。

2、学费缴纳、最长学习年限、毕业就业、学生住宿等按中山大学有关规定执行。

3、招生指导教师的情况可参阅高级金融研究院博士项目网站有关招生导师的介绍。

4、本说明由高级金融研究院博士项目负责解释。

九、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261 栋 101 中山大学高级
金融研究院孙老师，邮编：510275

电话：（020）84113816

招生相关信息查询请登录高级金融研究院依托单位国际金融学
院网站（[http:// isbf.sysu.edu.cn/](http://isbf.sysu.edu.cn/)）查看。